

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，是塑造灵魂的工具，传播了文化，传承了文明，给了我们智慧。在我眼中，书像一艘巨轮，能把我们带到碧波荡漾的大海。书像一匹奔腾的骏马，能带我们领略一望无垠的草原。书又像一位无声的老师，把知识毫无保留传授给我们。

与书结缘，体会真善美。

上世纪八十年代，农村实行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后，乡亲们的日子逐渐富起来了，手里有了点活钱，家家户户逐渐购买了收音机、自行车……白天闲暇时间，收听广播是大多数群众的主要休闲、娱乐方式，广播里既有时事新闻，又有戏曲，还有评书(小说)连播节目，内容丰富多彩。那时候，我与小伙伴们除了教材之外，几乎没有课外读物，课余时间很单调，在周围人的影响下，不知不觉，我迷恋上了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评书(小说)连播节目。

现在想一想，当时收听广播节目的人非常多，主要原因是过去的农村生活环境一般，再加上乡亲们文化程度不高，除了企盼鬼神的佑助之外，就是盼望身边有艺高胆大、正气凛然的英雄出现，而评书(小说)的内容正好迎合了他们的意愿，所以倍受欢迎。连续收听了《岳飞传》、《薛刚反唐》、《平凡的世界》等长篇评书(小说)后，我体会了民族英雄岳飞抵抗侵略，保家卫国的赤胆忠心；理解了孙少安、孙少平兄弟手足情深，不向命运低头，拼搏奋斗，追求美好生活的信心与勇气。其中的故事情节不断激励着、影响着我，长大了要做一位对社会有用的人。

与书相伴，汲取新知识。

几年以后，我到镇里的重点中学读书，失去了收听广播的条件，学习之余总感觉生活好像少了一点色彩。后来，我发现我们班绰号“拐子”的同学是个小说迷，还习惯地给大家绘声绘色地讲小说里的精彩片段。经不起“拐子”的诱惑，我把他租来的武侠小说拿过来看，果不其然，书中柳暗花明的故事情节，饮马江湖的爱恨情仇，深深地吸引了我。差不多同一时间，一些不知道从什么地方，什么渠道来的一些盗版杂志，在同学们中间传阅，刊物里胡编乱造、古怪离奇的不良内容，迷惑同



我跳进了书海

文/周虎军

学们，影响了他们的身心健康。不久我们班主任知道了此事，就这个问题召开了专题班会，给大家摆事实、讲道理，说明其中的危害，当众销毁了那些不良书籍。如今回忆一下当时的情景，假如不是老师果断地制止了阅读不良书籍的行为，影响这部分同学的不仅仅是学习问题，他们后来有可能误入歧途。

通过这件事让懂得了书有优劣之分，好书让人耳目一新，心情愉悦，启智增慧。后来老师多次说，大家不必舍近求远，好书就在你眼前，我们教材里的范文，都是万里挑一的精品，同学们要仔细品读这些范文，体会文章里的意蕴，肯定会有意想不到的收获。于是我按照老师的话，静下心来细细品味教科书中的诗词、课文，品读毛主席的《沁园春·雪》，长江、长城、黄山、黄河立即浮现脑海里，让我领略了祖国山河的雄伟壮丽，中国共产党走过的峥嵘岁月与奋斗历程……读了陆游的“死去元知万事空，但悲不见九州同。王师北定中原日，家祭无

忘告乃翁。”深刻感受到了作者对国家、民族一往情深，收复中原，九死不悔的精神。回味朱自清的《荷塘月色》，仿佛闻到了月光下荷花的缕缕清香，久久萦绕心怀……

几年后，我到郑州上学，课余时间相对较为充足，我看的最多的书是四大名著，在《三国演义》里，感受人世间的悲欢离合；在《红楼梦》中，为宝、黛的爱情唏嘘不已；在《水浒传》里，感受朋友、兄弟情深；在《西游记》中，领悟了师徒四人历经千山万水，依然坚韧不拔的执念。读一本好书，仿佛穿越时空与智者对话，所以每每一有空闲，总是手不释卷，直至三更。

与书为友，生活更精彩。

参加工作以后，我始终保持书卷常开、灯火不熄的读书习惯，反复学悟古文典籍，连续精读理论书，系统通读党史书，广泛研读业务书。不断读书，愈发增加了我对中华文化博大精深的认知度，对古人、先贤创造的宝贵文化财富更加爱不释手，于无声处增强了我的文化自信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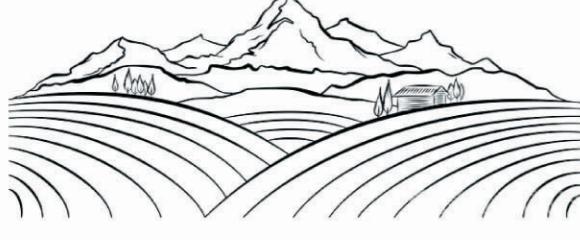
到新华书店工作以后，荐书、售书、送书、看书、写作，既是我工作的也是我的生活，在单位让我经常想起，著名作家博尔赫斯一句经典的话，“如果有天堂，那一定是图书馆的模样”。新华书店和图书馆都是书的殿堂，知识的宝库，书店的氤氲书香让我的工作与内心世界更加丰盈。

这几年，我主要读历届茅奖作品，从这些反映不同历史时期优秀文学著作里，了解了“工、农、商、学、兵”等社会各阶层生活的“酸甜苦辣咸”，让我开阔了眼界，丰富了知识，增加了阅历。这些作品中一段段优美的文字，一个个跃然纸上的的人物，像《白鹿原》主人公白嘉轩、鹿子霖，《生命册》中骆驼、吴志鹏；《主角》里的易秦娘、胡三元……这些人在我们的生活中都能找到他们的影子，作家对生活的感悟，对人世间真、善、美的赞颂，像一股股甘泉浸润着我，在我的心里开出了一簇簇美丽的花朵。

吹灭读书灯，一身都是月。长期不间断读书，让我看见了生命麦穗从萌芽直至挺立饱满，还促使我萌发了写作的冲动，剥茧抽丝、连线成篇，久而久之开出了一朵朵幽清的心莲，领略了另一重天地与人生。

去田埂上走一走

文/王同举



入冬后，各种谷物收割殆尽，稻田空了，菜地也空了，田野便消瘦下来。田地里，稻草人歪歪斜斜地立着。偶尔有鸟儿从不远处掠过来，歇在稻草人的肩头，转瞬又扑棱着翅膀飞去，只留下稻草人在风中孤零零地守望，田野更显空旷寂寥。

田埂边，垄沟已干涸，袒露出灰褐色的泥，昔日喧哗奔腾的流水声已成为记忆。田埂上，没了农人来回忙碌劳作的身影，也没了动物觅食的踪迹，显得一天比一天寂静。一丛从杂草被严寒抽走了生机，无力地倒伏下来。凛冽的寒风从树梢上滚过，又跌进无边的旷野里，卷起田埂上的几根枯草，把它们带向更远的地方。

在我儿时的记忆里，每到这时节，一丛丛野葱就会从泥地里悄悄探出头来，在一片枯黄中特别显眼，成为冬日田野里难得的一抹生机。每每放学后，我和小伙伴们就挎了小篮子，拿把小铁铲，去田埂上挖野葱。我们俯下身子，沿着泥块裂缝处下铲，只需稍用力，小铲子往上一翘，一丛野葱就到手了。为了尽可能保全野葱根部的葱白，一般下铲都较深。不一会儿，小篮子里就装满了一把把鲜嫩的野葱。把这些野葱带回家去，洗净切碎了，用来炒鸡蛋是最好不过的了。母亲还会用它来给菜肴提香。菜炒好了，撒上一把葱段，再淋上热油，

野葱的灵魂顿时被唤醒，一时清香扑鼻。那股浓郁的野葱香，成为冬日里最独特的舌尖记忆。

最令人兴奋的活动莫过于烤红薯了。在田埂上寻一处避风的角落，用锄头挖出一个浅浅的坑，再找来几块大泥块，一块一块地叠起来，垒成一个临时的土灶。有的小伙伴负责去地里挖红薯，有的小伙伴负责收集柴火。柴火一般是那些干枯的树枝和秸秆。一切准备就绪之后，将带泥的红薯扔进土灶，然后把柴火塞进去，点燃了。等到柴火燃尽，红薯也被烤熟了，散发出阵阵诱人的香气。我们用树枝将红薯从火堆中拨出来，一人捧起一只烤红薯，也不顾上烫嘴，一边哈着气，一边剥去那层黑乎乎的外皮，大口大口地吃起来。烤熟了的红薯，薯肉色泽金黄，入口软糯香甜，咬上一口，红薯的清香伴随着阵阵热气直抵喉管，感觉通体舒畅。

想起年少时，总嫌弃乡村的日子过于清苦，乡村的冬日太过寂寥，向往着能像风一样，顺着田埂恣意奔跑，越过稻田，越过河流，奔向更远的地方。待羽翼渐丰，我便毅然告别家乡，为了梦想四处闯荡。我已不再是田埂上那个顽劣的孩童，一心只想扎进喧嚣的城市生活。那时的我，未曾体会到何为“乡愁”，只觉周遭的一切都充满了诱惑与新奇，未来的生活有无限可能。

随着年岁渐长，当初的激情已然淡去，对人生也有了不一样的理解，开始向往从容平淡的日子，开始想念乡村生活。人到中年，这种感觉愈发浓烈，心底总有个声音在悄然呼唤：“回到乡下去，去田埂上走走吧。”

这么想了，也就这么做了。闲暇时，我都会寻一处乡下，去田埂上走一走，看看稻田，看看田埂上每一株植物。在我看来，纵横交错的田埂就是乡村的掌纹，顺着它便能触摸到乡村的温度，亲近田埂就能拉近与乡村的距离。

田埂，不仅承载着我儿时的欢笑与憧憬，见证了离别与回归，也是我生命中最温暖的精神归宿。当我在喧嚣与纷扰中陷入迷茫之时，我就能循着田埂的脉络，回到纯真的孩提时代，找回生命中最初的美好与安宁。

旧时光里的书香墨韵

文/章舒



小时候，图书资源可不像现在这么丰富，找本书看不容易，但好在我和爸爸都爱看书。爸爸很支持我，过生日或者放假的时候，他会带我去书店，或者直接给我钱，让我自己去挑书。

那时的我尚不知生活的艰辛与柴米油盐的琐碎，满心满眼只有书架上那一本本尚未拥有的宝藏。于是，总是不依不饶地缠着爸爸买书，那股子执拗劲儿，现在想来都觉得可爱又可气。记忆中，有那么一次，爸爸被我缠得实在没辙了，脸上露出了无奈的神情，声音中带着一丝疲惫与为难：“你想看的书都让我买，我哪有那么多钱啊。这过日子处处都得花钱，不能都用买书呀。”从那以后，我渐渐懂得了收敛自己的任性。再到过生日的时候，我就跟家里说，别的礼物我都不想要了，连生日蛋糕也可以没有，只要给我一百块钱买书就行。那时候，一百块钱能买好几本书呢。过年的时候，爸爸心情好，还会额外给我买书的钱。

外面的鞭炮声震耳欲聋，烟花在夜空中绽放出绚丽多彩的光芒，而我却一头扎进书里，仿若置身于另一个静谧的世界，那感觉别提多幸福了。

为了能看更多的书，我就跟周围同样爱看书的朋友达成了换书看的默契。这样以来，我们能看的书就多了一倍。有一次，我看到一个朋友在看《穆斯林的葬礼》，便央求她借给我看，她说自己也要看，只能借给我看一个晚上，说好了第二天就得还。我连忙答应，当天晚上做完作业以后，看爸妈都睡着了，我又默默爬起来，打着手电在被窝里看书，为了能按时读完，我全然不顾夜已深，熬夜看到两点。我看书的时候特别小心，书还回去的时候还是崭新的。朋友们见我如此爱护书籍，对我愈加信任，也愈发乐意与我分享他们的藏书，让我在阅读之路上得以越走越远，不断领略更多文字世界的精彩。

高中的时候，县里开了第一家书吧。说是书吧，实则店面不大，装修简约，角落里摆放着一些陈旧却散发着独特韵味的书籍，书架旁的小冰柜里冰镇着各类饮料。其经营模式甚是独特，只需购买一杯饮料，便能在店内惬意地阅读，无需考虑时间的流逝，只要不踏出店门，便可尽情畅游书海。

我与发小听到这个消息后，兴奋之情溢于言表。对于我们这些热爱读书却又囊中羞涩的穷学生而言，这无疑是天大的福音，仿佛是命运赐予我们的珍贵礼物，让我们能够以最低的成本获取无尽的精神食粮。在那个闷热的夏季，骄阳似火，大地被烤得发烫，而书吧里那丝丝冷气，却如同一股清泉，瞬间驱散了暑气。踏入书吧的那一刻，凉爽的空气裹挟着淡淡的书香扑面而来，我们仿佛踏入了人间仙境，所有的烦恼与疲惫都被抛诸脑后。

如今，买书是极为便捷的事，各类书籍应有尽有，只需在网络平台下单或者前往书店选购，便能轻易拥有。相比之下，童年时找书、看书的历程则显得颇为艰难。可也正是儿时这般曲折的看书经历，如同一颗悄然埋下的种子，在岁月里生根发芽，逐渐培养了我爱看书的习惯，让我不管在生活中碰到什么事情，开心也好，难过也罢，都能在书里找到一个让心灵安静休息的地方，就好像在书里能听到时间轻轻流淌的声音，让我的心跟着书里的故事自由飘荡，感受着那一份另类的精神滋养。

江南冬日，温柔而悠长，阳光以一种不紧不慢的节奏洒落，添上一抹淡淡的暖意。我每天的必经之路，旁边有条小河，河畔的树木，以各种姿态站立。其中，几棵银杏树尤为引人注目，它们或高或矮，或粗或细，仿佛是季节更迭的忠实记录者。

一直以来，金黄色的银杏叶都是浪漫的标志。也的确，当银杏枝头堆满金黄色的树叶。风起时，叶片轻轻摇曳，与蓝天白云交相辉映，如果恰巧再有阳光照过来，光穿透树叶的脉搏，抬眼望去，像是金黄色的织锦在空中飞舞，宛如一副绝美的画，让人沉醉。

前段时间，我回了一趟老家，在森林湿地公园看到了一大片银杏林。那日，天气正好，微风拂人心。一大片金黄色就那么不紧不慢地入了眼，入了心。步入银杏林，我仿佛踏入了一个金色的梦境，每一片叶子都闪耀着柔和而温暖的光芒。正当我沉浸在美景中时，一对年轻情侣闯入了我的视线。女孩穿着一袭飘逸的长裙，妆容精致而不失自然，手中握着一枚扇形的银杏叶，笑容如花般绽放。男孩则手持手机，专注地为女孩拍照，镜头下，女孩与银杏叶构成了一幅温馨而又浪漫的画面。我站在一旁，默默欣赏着这份美好，心中涌起一股暖流。

“妈妈，妈妈，我要把它们捡回家送给奶奶。”我循声望去，只见一对穿着厚厚羽绒服的母女，在一棵银杏树下弯腰捡拾树叶。这棵银杏树是沿河边最大最粗的一棵，树叶尤其茂密繁盛，跌落到地面被女孩捡起的那一片甚至覆盖住了她的小手。女孩不过四五岁，鼻尖都冻得发红了，可她亮晶晶的眼睛，却在那片银杏叶后扑扇出一汪清澈如泉的暖意来。

女孩的妈妈满脸笑意，点头说：“好的呀，宝宝，奶奶一定很喜欢。”我沿路往前继续没走多久，这对母女就从后面超过了我。小女孩坐在后座上，手里紧紧抱着那些银杏叶，脸上洋溢着满足的笑容。母亲边骑车边与女儿说着什么，不时传来一阵阵欢快的笑声。或许，是妈妈送女儿去幼儿园，经过银杏林时，专门停下来捡拾树叶的。真的是懂生活的一个妈妈，她很善于发现生活中的美好，并且能够带着孩子去

搭伙过冬至

文/舒航



“咚咚咚……”屋外传来了敲门声。“是谁啊？”女儿跑到门边去问。“是我，刘奶奶。”听到熟悉的声音，她才放心地开了门。□□婷婷，冬至，奶奶邀请你们一家人到我家一起过。你问问妈妈，看她同不同意？”女儿回头用渴望的眼神看着我，我点了点头。刘阿姨乐呵呵地叮嘱：“到时候，你们一家人一定要一起来哦！”我和女儿一起答应着。

刘阿姨有一儿一女，女儿在省城工作，儿子在其他县工作，他们工作繁忙，很少有时间回来。我们两家住在楼上楼下，经常在电梯相遇，一来二去，就熟络了。□□去年冬至，我外出出差，丈夫晚上临时加班，不能去接女儿放学。我便厚着脸皮打电话给刘阿姨：“阿姨，实在不好意思，今天我和孩子爸爸都要晚上才回家，我想请您帮忙接一下婷婷，您看可以吗？”“你放心，孩子，我去帮你接到我家来，等你们晚上回来，直接到我家吃饭吧，今天是冬至，我们一起过。”刘阿姨热情地说。

晚上，我和丈夫直接坐电梯到刘阿姨家。我敲门，是大叔开的，从门口望去进去，女儿和刘阿姨正在玩游戏，她们笑得前仰后翻。“来抓我呀！来抓我呀！”女儿调皮地喊着。刘阿姨在后面追，一小步一小步地跑，假装追不上。她们玩得不亦乐乎，完全没注意到我站在门口。直到我开口喊：“婷婷，妈妈来了。”刘阿姨看见了，硬要拉着我们进去。她指着桌上琳琅满目的菜：“我们都还没吃，一直在等着你们呢，赶紧进来，洗洗手，就开饭了。”

我还想推辞一番，但大叔也走出门去，把我和丈夫往里面推，我们只能进了屋。刘阿姨又从厨房里端出了准备好的饺子皮和肉馅儿，说道：“我说先包好，但你家婷婷非要说跟妈妈一起包，这不，我就先准备好了，咱一起来包吧！”我和丈夫赶紧往餐桌走去，女儿也拿着饺子皮，准备大显身手。我包好的饺子像“金元宝”，丈夫包的像一条大肚子的船，刘阿姨包的最好看，像一颗饱满圆滑的大麦粒，女儿直接把饺子捏成了一团。我笑话她：“谁包的谁吃。”女儿撇着嘴跑到一边去了，大家都哈哈笑起来。□□等饺子煮好，刘阿姨给我们每个人盛了一碗，大叔把盖在盘子上的一个个碗揭开，热气腾腾的客厅，让我一下子像回到了家中。赶紧塞一个饺子进嘴里，赞叹着：“阿姨，您这饺子馅儿太好吃了，跟我妈弄得差不多。”“喜欢吃就多吃点，以后想吃了就上家里来，反正这么近。”

这时，女儿举起杯子：“爷爷，奶奶，爸爸，妈妈，我们一起庆祝一下吧！”于是，大家都笑着举起了杯子。刘奶奶突然站起来说：“孩子，感谢你们，和我们一起过冬至，我家儿子女儿都回不来，以前都是我们老两口冷冷清清地过，今年有你们的陪伴，我们真的很开心。”

“那，不如以后叔叔阿姨回不来的日子，我们都一起搭伙过节吧。”女儿提议。“呀，这个好，搭伙过节，这词儿我也喜欢，你家这姑娘啊，可真是机灵得很！”刘阿姨伸手摸了摸女儿的头，笑着看向我。

“好的呀，过节就是图个热闹，人多喜庆不是。但说好了，阿姨，下次我准备饭菜。平时可能还会给你们添麻烦呢！”叔叔插了一句：“近邻胜远亲嘛，不麻烦，没有麻烦。”所有人的杯子碰在一起，欢声笑语弥漫了整个客厅。

这之后，我们又和刘阿姨家一起聚了几次，关系也越来越好。今年，我们还将搭伙过冬至，让这寒冷的冬天，充满热气腾腾的温情。



永不凋零的浪漫

文/刘静

感受去体会。看着她们远去的背影，我不禁被这份简单的幸福所打动。

我不禁停下脚步，扭回头看，寒风中，那透着棕褐色的银杏叶慢悠悠地摆动，让我心中生出一种感慨。银杏叶从金黄到棕黄，始终以一种独有的方式，诉说着岁月的故事，传递着永不凋零的浪漫。而生活中的浪漫，又何尝不是如此呢？它不在于外在的华丽与喧嚣，而在于内心的温暖与感动。

或许真正的浪漫，就是在平凡的日子里，去发现那些不平凡的瞬间，用心去体会、去感受。就像那对年轻的情侣，在银杏林中留下了美好的回忆；就像那对母女，用简单传递着对家人的爱。生活中并不缺少美好，只要你善于用眼睛发现。只要你拥有一颗热爱生活的心，心存美好，那么在平常琐碎的日子里，也能发现美好，感受永不凋零的浪漫。